

证券代码：300569
转债代码：123071

证券简称：天能重工
转债简称：天能转债

公告编号：2021-100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决定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1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按计划完成了对公司的各项审计业务。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更好地为公司发展服务，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 成立日期：1987年12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 注册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七楼；

(5) 首席合伙人：王晖；

(6)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 36 位，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76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66 人；

(7)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6793.1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918.9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1081.43 万元。

(8)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44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文化体育娱乐业、综合业等，审计收费共计 5961 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 3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没有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王晖先生，199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14 份。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苏存学先生，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2 份。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吕凯先生，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31 份。

2. 诚信记录。项目合伙人王晖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苏存学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吕凯先生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王晖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苏存学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吕凯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过与管理层、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对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过核查，董事

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力和资质，提议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议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从事公司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从事审计工作，能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公司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持公司业务的连续性，有利于提高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董事会决定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五）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事项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 4、《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5、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5 日